

文章编号:1001-4179(2012)05-0001-07

严格水资源管理 强化水行政执法 奋力推进长江水利改革与发展

——在长江水利委员会 2012 年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蔡其华

同志们: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水利改革发展的一系列决策部署,传达贯彻全国水利厅局长会议精神,总结 2011 年治江工作,分析形势,明确任务,研究部署 2012 年各项工作,严格水资源管理,强化水行政执法,奋力推进长江水利改革与发展。

1 抢抓机遇,狠抓落实,治江事业和长江委 改革发展取得新进展

201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也是“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全委上下以 2011 年中央 1 号文件和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为统领,以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和新时期治江思路为指导,以实施长江水利发展战略为目标,以履行流域机构职责为抓手,以加强自身能力建设为保障,扎实工作,开拓进取,圆满完成了 2011 年各项任务,实现了“十二五”治江工作良好开局。

(1) 防汛抗旱减灾成效显著。2011 年,长江流域极端天气频发、水旱灾害交替。我们精心谋划、超前部署,充分发挥技术优势,扎实做好水雨情预测预报,科学有效调度洪水,取得了防汛抗旱减灾的新胜利。上半年,长江中下游发生严重旱情,胡总书记、温总理、回副总理亲临长江抗旱一线视察灾情指导工作,极大地鼓舞了我们战胜旱魔的士气和决心。我委精心实施三峡、丹江口水库应急调度,分别向下游补水约 195 亿 m^3 、58 亿 m^3 ,取得了较好的供水、灌溉、航运和环境等综合效益。9 月,汉江发生 20 年一遇的严重秋汛,我

们滚动会商、科学应对,适时启动应急响应,调度丹江口水库拦蓄洪水约 42 亿 m^3 ,最大削峰率超过 50%。长江防总和长江委共组织 70 余次防汛会商会,分别对三峡、丹江口水库下发 26 道和 13 道调度令,启动 3 次防汛、1 次抗旱应急响应,全年共派出 26 个防汛、抗旱工作组和专家组 104 人次协助指导地方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长江防办被国家防总评为全国先进省级防办。

(2) 流域规划体系日趋完善。始终把规划作为治江工作的重要抓手。《长江流域综合规划》率先完成并已上报国务院待批,《三峡后续工作规划》获国务院批复,《鄱阳湖区综合规划》和《长江中下游干流河道采砂规划(2011-2015)》获水利部批复,《西南五省市重点水源工程近期建设规划报告》已报国家发改委待批。先后编制完成三峡库区水资源保护规划等并报部,基本完成洞庭湖区综合规划,组织开展了岷江、雅砻江、赣江、沅江等流域综合规划和其他重要规划的编制工作,流域水利规划体系进一步完善。此外,编制完成了引江补汉、滇中引水工程项目建议书任务书并报部,开展了三峡工程运行初期荆江河道演变与治理、巢湖水环境综合治理等专题研究工作,新的《长江洪水调度方案》获国家防总批复。水利普查工作进展顺利,首次对青海湖、纳木错等西部重要湖泊进行容积测量,填补了历史资料空白。西南国际河流管理工作不断加强。以人才交流、技术支持、项目支援为重点,援疆援藏工作有序推进。

(3) 重点工程建设扎实推进。充分发挥技术优势,扎实做好重点工程建设技术服务和管理。三峡地

收稿日期:2012-02-10

作者简介:蔡其华,女,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下电站厂房工程及首批机组通过竣工验收,三峡水库2011年10月30日再次成功蓄水至175 m目标水位。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加快推进,丹江口大坝溢流堰面加高全面启动,全年完成移民安置17.81万人,累计完成移民搬迁总量的95.6%。穿黄、穿漳、兴隆枢纽施工进度顺利。圆满完成四川武都引水第二期工程武都水库底孔下闸蓄水、西藏旁多水利枢纽工程截流、长江中下游河势控制工程等验收,组织完成了96座大、中型病险水库和14座大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工程的初步设计复核。

(4) 水行政管理能力不断提升。认真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在七大流域中率先提出总量控制指标方案,并将总量指标细化为具体断面的流量、水位和水质管理指标,汉江流域被水利部初步确定为全国唯一的加快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试点流域。启动了流域主要支流水量分配,在全国率先开展了水电站等蓄水工程蓄水计划管理工作。积极推进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审查,认真落实防洪影响评价制度,进一步强化涉河建设项目管理,全年共受理行政许可事项312项、办结307项。全面完成长江流域河湖管理执法检查,开展了丹江口水库拦筑坝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依法爆破拆除泗河违法拦河土坝。积极协调川黔骑龙河和鄂渝老龙洞等省际水事纠纷。认真落实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合作备忘录,深入开展“涉砂船舶治理年”活动,促进河道采砂科学有序。起草完成《三峡水库管理条例》立法条文稿,完成长江流域12个第三批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中期评估,全面完成流域规范性文件清理并启动修订工作。

(5) 水资源保护和水土保持明显加强。进一步强化了水功能区管理,开展了长江流域及西南诸河省界(缓冲区)水质监测断面复核工作,研究提出了2011~2015年长江流域(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实施方案初步意见。基本建成长江流域水资源保护监控中心,为加强水质监测和水污染防控提供了平台。对196个省(国)界断面水质和110个委直管入河排污口实施了全覆盖监测,对汉江武汉段水华、涪江绵阳和江油段水污染事件启动了应急响应。对流域15个省(区、市)在建的包括公路、铁路等10多个行业、112个大型生产建设项目进行了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检查,积极推进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工程、重点防治区滑坡泥石流预警系统建设,组建完成流域水土保持监测协作网,云贵鄂渝水土保持世行贷款/欧盟赠款项目进展良好。

(6) 科技支撑实力持续增强。科技平台建设取得

新突破,申报的水利部山洪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水利部水工程生态效应与生态修复重点实验室、流域水资源与生态环境科学湖北省重点实验室获批组建。首次开展针对鱼类自然繁殖的三峡水库生态调度,“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大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恢复与环境保障技术及示范”项目申报成功。成功举办第四届长江论坛、第十五届海峡两岸水利科技交流研讨会,中欧、中瑞、中西、中韩技术合作与交流持续开展。进一步强化了与国内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的联系,与武汉大学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圆满完成长江源综合考察技术报告,初步提出了长江源保护与发展的对策措施。组织开展了三峡水库科学调度关键技术、以三峡水库为核心的长江干支流控制性水库综合调度等治江战略问题及重大技术问题研究。全年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10余项,获专利40项。

(7) 人才队伍建设及信息化建设成效斐然。人才队伍体系不断壮大,1人新获“全国工程设计大师”称号,3人成功入选水利部“5151”人才工程,3人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组织举办了水文勘测工、水文勘测船工以及闸门运行工的职业技能比赛,我委汉江集团、设计院岩土公司被水利部授予“全国水利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单位。流域水利信息化建设取得突破,顺利完成了国家防汛抗旱指挥系统一期工程建设,及时启动了二期工程建设。编制完成了长江流域水资源管理系统建设实施方案(2012~2014年)并报部。着力推进长江流域水质、水沙、水资源“三个模型”的应用实践,编制了数字流域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立项建议。开展了全委范围三峡工程档案征集、整编、数字化处理及信息化建设工作。

(8) 政事企改革与发展势头良好。与上年相比,2011年委机关及委属事业单位收入增长约16%,其中事业单位创收增长18.6%。委机关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和制度,各项工作平稳有序运转,协调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水保局在强化监管、创新机制、提升能力上取得新成效,单位改革发展也取得新突破,新“三定”方案已获水利部批复。委属事业单位通过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技术支撑、事业发展和经济发展能力明显增强。水文局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优势,在防汛抗旱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积极服务社会,全年创收总额稳步增长。长科院大力实施“十二五”给力倍增计划,全年获批国家及部委公益和基础科研项目较2010年大幅增长。水生态所不断拓展业务范围,2011年科研项目合同额再创新高,突破亿元大关。陆管局经济发展步伐加快,后发力量充足,职工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委属企业立足自身优势,积极开拓市场,提高管

理水平,深化内部改革,加快持续发展。汉江集团在加快水电、铝业等产业发展的同时,积极稳妥推进企业分离办社会工作,生产经营稳步增长,名列2011年“湖北企业100强”第42位。设计院积极应对海外市场冲击,妥善处置利比亚、缅甸突发事件,保持良好发展势头,名列2011年“全国勘测设计百强企业”第25位,是唯一一家进入百强的水利行业勘察设计企业。水电总公司继续加强内部管理,整合优化配置资源,新的经济增长点渐趋明晰。中线水源公司认真履行项目法人职责,妥善处理各方关系,推动水源工程建设稳步开展,累计完成投资374.3亿元。澧水公司顺利完成经营领导班子调整 and 新老交替,企业内部管理进一步加强。委属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职工工作与生活的环境得到较大改善。

(9) 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扎实推进。积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和学习型领导班子建设,采取多种形式学习贯彻中央1号文件、中央水利工作会议和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组织干部职工赴井冈山干部学院和延安等地开展学习培训,全委干部职工全年学习培训达11 000多人次。全面加强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隆重举行了纪念建党90周年系列活动。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创建“党员示范岗”和“党员示范窗口”,我委创先争优活动得到了中组部的充分肯定。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制定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开展了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小金库”专项治理、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专项治理和公务用车专项治理等活动,委审计局荣获“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称号。大力推进精神文明和水文化建设,我委获得“全国文明单位”荣誉称号,连续四届被湖北省委命名表彰为“湖北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并被授予“湖北省最佳文明单位”荣誉称号。加强治江工作的舆论引导,大力宣传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团结、奉献、科学、创新”的长江委精神得到大力弘扬。积极开展“送温暖”活动,落实困难职工帮扶专项资金。不断强化信访责任、创新维稳手段,维护了长江委和谐与稳定。委老年大学及老年活动中心基本完建,老同志“两项待遇”得到有效落实。

成绩来之不易。这是水利部正确领导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委广大干部职工团结奋斗、无私奉献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委党组向全委干部职工、离退休老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们有以下几点体会和启示:一是必须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既要全面学习贯彻中央治水方针和水利部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又要结合长江流域实际开展实践探索,寻求重点突破。二是

必须坚持服务与管理相结合,既要强化技术服务和科技支撑,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又要加强科学调度、行政审批、执法监督,切实抓好流域管理。三是必须坚持近忧和远虑相结合,既要科学应对和有效处置应急事件,又要切实解决治江工作中的深层次矛盾,化解潜在风险。四是必须坚持治江和兴委相结合,既要积极推进治江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又要高度重视长江委自身的改革发展与和谐稳定,保持内外齐头并进。

2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不断强化流域管理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近年来,随着《水法》、《防洪法》、《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对流域机构法律地位的不断明确,流域水行政管理不断加强,在统筹规划、科学调度、行政审批、执法监督和协调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绩,但是,长江水利发展的不平衡性、不协调性仍然存在,特别是在立足流域实际破解难题上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为此,委党组科学分析了长江水利发展的现状及目前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经过认真梳理认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必须在全面履行流域管理职责的基础上,以水资源管理和水行政执法为主要抓手,不断强化流域水行政管理的权威性和有效性,奋力推进长江水利改革与发展。

2.1 认真落实长江流域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长江是国家水资源配置的战略水源地,是实施国家能源安全战略的重要支撑,也是国家综合运输体系的关键组成部分。当前,世界上最大的水电基地正在长江上游形成,到2020年长江上游干支流水库群调节库容将达到1 000亿 m^3 ,蓄泄矛盾日益突出;随着南水北调东、中线即将全面实施运行,引汉济渭、引江入淮及下游大量引江工程加快推进,跨流域调水与流域内用水、流域与区域用水矛盾日益尖锐;随着长江上中游水利水电水运梯级开发加快,以及流域内大批化工园区、重化企业和内陆核电陆续规划和布局,对流域生态环境的影响和饮水安全的压力日益显现。如何加强长江流域水资源统一管理,做到优化配置、统一调度、合理利用、有效保护和供给,是我们面临的重大历史课题和挑战。

(1) 科学分析长江流域水资源管理的薄弱环节。作为流域机构,虽然我们通过取水许可和排污口设置等行政许可审批,对全流域各类水资源开发利用的取水户或项目实施了以“定额管理”为基础的监督管理,但以行政区域及其所属自然水系为主要调控对象的“总量控制”管理机制尚未建立;虽然我们具备了国家

或流域规划所确定的控制原则或宏观性指标,但针对具体区域或水系水资源供用耗排过程的总量控制指标体系尚未正式建立;虽然我们确立了取水许可和排污口设置的分级管理权限,但流域与区域管理相结合的“节点”依然模糊不定;虽然我们建设了以防洪为基础覆盖全流域水系的水文监测系统,但以行政区域和取水户为主要对象、以水量水质水生态为主要内容的水资源监测体系依然薄弱甚至空白。正是这种管理节点、管理指标、管理手段等基础工作的薄弱,导致流域与区域相结合的水资源管理机制尚不完善,导致当前流域水资源管理能力与水平尚不能适应长江流域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要求。

(2) 准确把握长江流域水资源管理的总体思路。长江流域近期水资源管理的总体思路是:按照国务院国发[2012]3号文件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要求,尽快建立长江流域“三条红线”指标体系、监督管理体系及指标考核机制,并抓紧组织实施。上游重点抓水电站等蓄水工程的管理,下游重点抓沿江大型引调水工程的管理,中游重点抓两湖、汉江水量分配和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管理,全流域重点抓内陆核电管理、入河排污总量、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体系、用水效率控制、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水资源监督管理和法规制度建设,保障上游蓄水安全、中游用水安全、下游引水安全,保障流域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生态安全和水资源永续利用。

(3) 着力推进长江流域水资源管理重点工作。针对长江流域水量相对丰沛但时空分布不均、引调水工程密集但调蓄能力不足、水质总体良好但局部污染严重的具体特点,必须着力抓好以下重点工作:一是合理配置。逐步制定干流和重要支流水量分配方案,抓紧开展水中长期供求规划的编制工作,做好用水总量控制。根据管理权限,开展水电站等蓄水工程初期蓄水和年度取水计划管理,初步形成水资源合理配置格局。二是统一调度。加强蓄水工程、跨流域调水工程、中下游干流引调水工程调度管理,逐步建立干流、主要支流和流域水资源调度方案,不断完善水资源应急调度预案,协调好电调与水调关系,建立流域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体系。积极筹建长江流域水资源综合调度中心。三是有效保护。强化水功能区管理,以国务院批准的《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2011~2030年)》为依据,力争完成各阶段水质达标目标。加强省界水体和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提高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限制纳污红线评估考核体系,完善流域水资源保护规划,构建水资源保护的工程和非工程措施体系,维护江湖生态健康。四

是夯实基础。进一步建立健全流域水资源管理各项配套制度,加强基础指标、基础设施和基础研究工作,建成并完善长江流域水资源管理系统,进一步提升流域水资源监控能力,优化监测站网,强化监管责任,形成监测、监督、监察“三位一体”的水资源监管体系。

2.2 努力实现流域水行政执法新突破

近些年来,水行政执法已经成为确保水法规有效实施、维护良好水事秩序、保护社会公共利益和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手段。但是,各类涉水建设项目违法违规行频发,流域机构水行政执法面临的形势越来越严峻,存在的问题越来越突出。

(1) 流域水行政执法面临形势不容乐观。一是依法行政、依法管水对流域水行政执法提出了更高要求。目前我委有100多项执法事项,包括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等类型,以及监督执法、授权执法以及直接执法等形式。2012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的《行政强制法》对我委原有的13项行政强制事项实施提出了新的要求,这意味着我委将承担更大的行政责任和法律风险。二是流域水事违法案件仍呈频发势头。流域水事活动仍不规范,非法采砂、非法占用河道、非法占用水面、非法排污、非法不保障最小下泄流量等行为屡禁不止;非法造港、造库、造地,“四无电站”、“四无水库”等现象屡见不鲜。三是地方保护、行政干预与越权审批严重制约了流域水行政执法的效能,暴力抗法也时有发生。

(2) 水行政执法薄弱环节日益凸显。一是重许可、轻监管,重审批、轻执法的现象依然存在。许可与监管、审批与执法脱节,日常监督检查不够,督办不及时。二是执法手段单一,执法力度不强。水行政执法仍处于调查难、取证难、查处难、执行难的窘境。三是体制机制障碍仍然存在,流域水行政执法责权不明。流域和区域事权不清导致水行政执法职责交叉,或执法空白、遇事推诿。四是缺乏应有的执法保障。专职执法人员不足,执法力量和任务不匹配,执法经费、装备和执法人员的待遇等问题尚未有效落实,执法人员的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3) 切实加大执法力度、提高执法效能。要把水行政执法作为提高流域管理权威性和有效性的重要抓手。一是要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流域机构的执法职责。以河道采砂、取水许可、入河排污、涉河建设等为重点,严肃查处“四无”工程,排除干扰,坚决打击水事违法行为,加大重点区域的综合执法和重点事项的专项执法力度,切实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二是提高水行政执法效能。创新水行政执法体制机制,进一步探索流域与区域相结合、水行政主管部门与

相关部门相协调的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完善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制度,深入推行水行政执法责任制,发挥社会公众、新闻媒体、人大政协等监督作用。三是要下大力气解决水行政执法中存在的机构不健全、人员不到位、经费不稳定、事权不明晰、处罚难执行等突出问题,为水行政执法创造良好的条件和环境。四是加强源头治理,规范行政审批行为,积极探索委内行政许可审批协调机制。

2.3 全面提升流域机构自身能力

提高流域管理的权威性和有效性,还需要流域机构不断加强自身的能力建设,为水行政管理提供技术、经济支撑和组织、人才保障。

(1) 进一步提升形势判断力。要关注国际国内大势,加强对东南亚政局、北非中东变局、欧债危机等国际政治经济局势的判断和研究,尤其要加强对国际涉水事务和国家宏观政策形势的分析和预测,不断增强我委外向发展、内部改革的预见性和主动性。要深入研究新时期治江工作的发展态势、机遇挑战以及对策措施,做好顶层设计,积极谋划有利于长江水利改革发展的体制机制保障,努力打造幸福和谐、可持续发展的长江委。要研究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相关政策,探索并走出我委事业单位改革的必由之路。

(2) 进一步提升技术支撑力。要强化委内技术协调,整合技术资源,充分发挥全委整体技术优势。继续申报建设流域科技创新中心,建立协作攻关“软平台”,集中力量,联合重点攻关,不断提高我委技术管理与科技创新水平。着力加强治江重大技术研究,注重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开发,提高我委的核心技术开发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继续实施人才兴委战略,落实好治江高级人才计划。

(3) 进一步提升内部凝聚力。要增强委级统筹力,凝聚各方面力量,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促进全委形成团结和谐、戮力同心、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与强大合力。要推动机关依法行政、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鼓励事业单位找准定位、拓宽发展空间,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增强核心竞争力,形成相互支持、密切配合、优势互补的良好格局。要进一步细化共建共管的具体措施,使全委集中财力办大事制度化、规范化。继续完善委内帮扶机制、干部交流机制和收入分配机制,促进共同发展、和谐发展。

总之,落实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实施长江水利发展战略,要求我们既要提高科学治江的水平,更要提升依法管水的能力;既要积极做好技术服务,更要严格进行监督管理;既要努力当好长江代言人、保护神,更要做好流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者、管理者。只有不

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我们才能在治江事业的新征程上大有作为、阔步前进。

3 突出重点,强化措施,扎实推进2012年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2012年是党的十八大召开之年,也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在新的一年里,抢抓机遇和应对挑战两项任务交织并存,履行流域管理职责和加强自身建设两副重担繁重艰巨。总的要求是,深入贯彻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国水利厅局长会议的具体部署,进一步深化认识、细化目标、强化措施、实化工作,以法制强管理,以科技为支撑,以改革促发展,以创新求进步,以党建作保障,以文化激活力,努力把治江事业和长江委改革发展持续推向前进。重点抓好以下9个方面的工作。

(1) 加快两个转变,全力做好流域防汛抗旱减灾工作。认真总结近年来长江流域旱涝交织、多灾连发的特点和规律,不断探索新的工作机制、防御经验和应对措施。全面提升防汛抗旱信息化水平,做好水雨情、旱情监测,加强会商,提高预报预警的准确性和时效性,进一步完善各类预案。加强物资储备和专业抢险队伍建设,切实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加快完善长江防洪体系建设,指导地方汛前抓紧完成防汛应急工程建设和震损、水毁工程修复工作。加快推进流域内山洪灾害防治县非工程措施建设,做好防御台风灾害的各项准备工作。继续深化长江干支流控制性水库群联合调度研究,探索建立水库调度协调机制,加强三峡水库中小洪水调度、抬高汛限水位等优化调度研究。落实监测预警、节水灌溉等各项抗旱措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饮水安全。

(2) 突出统筹兼顾,切实加强各项前期工作。积极配合水利部做好长江流域综合规划和金沙江、怒江、澜沧江、嘉陵江、汉江、洞庭湖区等流域规划,以及长江中下游干流河道治理规划、长江上游干流河道采砂规划、西南五省区市重点水源工程近期建设规划的审批工作。抓紧编制三峡后续工作实施规划以及岷江、雅砻江、赣江、沅江、湘江、资水、抚河、信江等综合规划和流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完成察隅曲、玉曲河、帕隆藏布流域规划。组织编制2013~2015年水利前期工作计划,积极推进洞庭湖四口河道近期整治工程等重点项目的前期工作。圆满完成长江流域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做好援藏、援疆的各项工作。

(3) 狠抓依法治江,大力提升社会管理和流域服务水平。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启动汉江流域试点工作。抓好基础指标和基础设施建设,不

断完善总量控制指标体系,尽快提出汉江、嘉陵江、沱江、赤水河和岷江等河流水量分配方案和各省级行政区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加快长江流域水资源信息系统和评估考核体系制度建设,加强长江中下游干流引调水工程的管理。进一步加强水行政许可管理,服务流域经济社会发展。继续推进以《长江河口管理办法》为重点的流域水法规建设,积极预防、妥善调处省际水事纠纷。继续强化以河道采砂、取水许可、入河排污、涉河建设等为重点的水行政执法,坚决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深入落实两部合作机制,认真开展《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实施 10 周年情况检查,继续保持对省际边界重点河段及敏感江段非法采砂的高压严打,切实加强对可采区和工程性采砂项目的监管。

(4) 服务保障民生,稳步推进流域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做好三峡地下电站最后 3 台机组和三峡垂直升船机建设的技术服务,争取 4 月底所有机组全部投入运行。按期完成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穿黄、丹江口主体工程 and 移民安置技术保障工作,高质量完成丹江口水库溢流坝段溢流堰面加高和库区征地移民收尾工作。继续做好乌东德、锦屏等水电站和向家坝灌区等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实现亭子口水利枢纽三期截流和武都水库电站发电目标。促进潘口、小漩水电站机组按期投产发电以及孤山水电站临建工程开工,加快推进碾盘山、新集和大藤峡水电站前期工作。抓紧完成长江荆江河段河势控制应急工程、隐蔽工程 3 个河控项目未完工程的扫尾工作。抓住国家新一轮水利建设的契机,积极参与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长江口治理、水电站开发等流域水利工程建设。认真开展流域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复核,继续做好流域重点水利工程的监督检查、竣工验收等工作,切实加强委直管水利工程建设的项目与资金“两个监管”。

(5) 着眼重点区域,持续强化流域水生态与水环境保护。完善长江流域水功能区纳污红线评估考核体系,完成纳污能力核定和限排意见分解有关工作。完善流域入河排污口监管体系,规范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及验收工作,启动入河排污口管理统计试点。加强流域水质监督性巡测,水功能区、入河排污口、饮用水源地监测及三峡、丹江口和陆水水库等部分重要水域富营养化监测,开展流域内主要区域的水生态监测和调查,加强重大水污染事件应急管理。深化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区水资源保护协作,推动陆水水库水资源保护协作机制建设。完成健康河湖评估试点工作。认真履行好新《水土保持法》赋予的职责,强化以公路、铁路、水电工程为重点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

督检查。加快推进流域水土保持动态监测。

(6) 坚持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大科研与国际合作交流力度。全力推进治江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整合全委技术资源,着力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力争在治江的重点领域、重大问题和关键技术上取得突破。加大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支撑、水利部“948”项目、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等重点项目的申报力度。继续加大水利科技投入,加快和完善治江科技平台建设。努力拓展科研服务领域,加快科技产品的成果转化和市场推广。积极参加国际水事组织和重大水事活动,扩大和深化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完成好世行水土保持、中欧流域管理等合作项目的竣工收尾工作,办好第六届中韩水技术研讨会。加强西南国际河流管理,做好有关科研专题研究。全面规范外事工作管理,指导委属企事业单位开拓国际市场。加快水利信息化建设步伐,推进全委信息资源整合与共享。完成长江委电子政务系统总结和验收,配合水利部做好国家防汛抗旱指挥系统二期工程建设和国家水资源管理系统的前期工作。

(7) 深化创先争优,不断加强党的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巩固创先争优活动成果,努力形成长效机制。切实抓好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和十八大精神的贯彻落实,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实做好委直属单位党组织任期届满换届选举工作,挖掘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典型。进一步加大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和委内政事企之间干部交流的力度,调动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继续深入实施治江高级人才计划,做好国家级、省部级各类高层次人才的选拔培养工作,深化选人用人、人才评价、分配激励和教育培训机制改革,加强职工政治思想、职业道德和工作作风建设。以转换用人机制和搞活用人制度为重点,推进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实施工作,稳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切实加强党的纯洁性建设,增强抓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扎实推进惩防体系建设,深化人事、财务、建管的廉政风险防控,深入开展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对重点领域、重要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在全委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

(8) 繁荣单位文化,努力促进政事企和谐稳步发展。认真贯彻水利部《水文化建设规划纲要(2011~2020年)》,加强长江水文化建设,巩固和深化文明创建成果,代部办好《中国水文化》和《大江文艺》杂志。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统战、妇联及委内各种协会、社团的作用,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牢固

树立全委一盘棋思想,加强沟通合作,形成互相支持、共同进步、协调发展的良好格局。委机关要加强宏观指导、协调、监督和服务,积极支持企事业单位改革发展,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委属企事业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对管理,规范运作,不断增加经济积累,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机关运行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积极探索建立困难帮扶长效机制,加大对困难单位和困难职工的帮扶力度。带着感情、带着责任,创新工作方法,全力做好离退休工作。

(9) 夯实内部管理,有力保障流域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推进机关能力建设,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效能。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强化预算执行,提高资金绩效,促进财务管理规范有序。加大内部控制审计力度,做好预算执行、经济责任、建设项目审计工作。认真开展水利工程和委属基建项目稽察,确保资金安

全、工程安全、干部安全。强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下大力气做好信访维稳工作,保持长江委和谐稳定。切实加强新闻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为治江事业和长江委改革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努力提高后勤服务水平和质量,保障机关大院高效有序运转,力争在共建共管上实现新突破。推进长江设计大楼、水文测报大楼、综合服务楼等建设,加快推动二期集资建房等惠民工程顺利实施。努力提高医疗服务水平,为职工提供优质的医疗保障。

同志们,今年工作的目标任务已经明确,让我们在水利部的正确领导下,以时不我待的精神抢抓机遇,以求真务实的作风狠抓落实,凝聚全委智慧、倾注满腔热情,努力把治江事业和长江委改革发展持续推向前进,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 简讯 ·

全国水土保持工作会议在广西南宁召开

2012年2月24~25日,全国水土保持工作会议在广西南宁召开。水利部副部长杨勇主持会议,水利部部长陈雷出席会议并作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 谱写中国特色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新篇章》的重要讲话,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政府主席马飏出席会议并致辞。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危朝安、政府副主席陈章良,水利部总工程师汪洪、长江水利委员会主任蔡其华、黄河水利委员会主任陈小江等出席会议。

这次会议分析了全国水土保持工作面临的形势和挑战,为做好新时期水土保持工作理清了工作思路,为水土保持事业的

大发展、大跨越进行了战略部署,为确保2012年水土保持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提出了具体要求。

会上,教育部与水利部联合命名并授牌“全国中小学水土保持教育社会实践基地”,水利部命名并授牌“国家第四批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区”、“国家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县(旗)”。9个单位作典型发言。会议对全国水土保持相关工作做了总结和安排。与会代表实地考察了广西田阳县坡耕地改造和清洁小流域治理现场。

(长江)

鄱阳湖水利枢纽可研勘测设计合同签字仪式在汉举行

2012年2月26日,鄱阳湖水利枢纽可研勘测设计合同签字仪式在武汉举行。江西省水利厅厅长孙晓山、长江设计院院长钮新强出席签字仪式并致辞。江西省水利厅副厅长、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主任朱来友代表项目业主与设计方代表长江设计院副院长仲志余、江西省院副院长柯劲松在合同上签字。签字仪式由鄱建办副主任齐红主持。

钮新强院长致辞时指出,鄱阳湖水利枢纽可研合同签字仪式的举行,标志着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步入一个新征程。钮新强院长代表长江设计院衷心感谢江西省水利厅的支持和信任,对江西省院与长江设计院紧密配合并高质量完成项目建议书

表示由衷感谢。

对于可研阶段勘测设计,钮新强院长表示必须做好以下5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要深入细致研究,提出一个高质量的枢纽布置方案;二是要提前充分研究,确定一个工程优化调度方案;三是要引入先进的建筑艺术理念融于枢纽工程设计,建成一座举世瞩目的富有艺术美感的水利工程;四是确定一个环评认可、符合工程要求、工期短且经济合理的施工方案。五是要高度重视可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钮新强院长表示,长江设计院将以负责的精神和创新的观念,全力以赴做好工程前期的各项工作。

(长江)